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

市中区卫生健康局

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22年，在区委、区政府正确领导下，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加强法治政府建设，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工作中的具体问题，切实提高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，规范执法行为，全面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和执法水平，促进了全区卫生健康事业可持续发展，现将一年来的法治建设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加强组织领导，践行社会主义法治理念

（一）履行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。一年来，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，切实履行法治政府建设重要组织者、推动者和实践职责，贯彻落实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决策部署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全面深化改革、促进经济社会发展、妥善化解矛盾纠纷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，对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、重点环节亲自协调、重要任务亲自督办，把本单位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。

（二）依法全面履行卫生健康管理职能。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定期听取法治建设工作汇报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工作中的具体问题，规范执法行为，把法律知识学习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重要内容，将坚持把领导干部带头学法、模范守法作为推动卫健系统树立法制意识的关键。将法治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，细化分工，完善措施，压实责任，健全机制。

（三）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管理，全力提升干部学法用法能力。聘请法律顾问一人，为法治工作提供有力支撑。遵循“执法必持证、持证必培训、培训必考试”的原则，高度重视行政执法证件管理工作，严格按照规定办理核发行政执法证件，严把我局行政执法人员入口关。加强卫生健康系统全体人员法治教育和培训，把宪法、法律和部门规章作为干部职工法治教育的必修课，把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纳入干部职工的廉政教育培训计划，注重培训效果，进一步提高了卫健系统的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。

二、抓住重点领域，完善普法体系建设

（一）积极落实普法工作任务。紧紧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重点围绕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，加大卫健普法工作力度。面向执法对象、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开展宣讲活动，积极宣传普及与部门职能相关的法律法规。大力宣传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，强化对下级部门和下属单位的业务指导，落实普法工作属地管理责任和部门主体责任，形成分级负责、协作配合、共同参与的普法工作格局。

（二）大力开展防控新冠肺炎疫情法治宣传活动。创新载体，全方位、广角度、多层面深入阐释习近平总书记有关防控疫情重要讲话精神；深入宣传党中央和省委关于疫情防控的决策部署，宣传普及科学防护知识，引导群众增强防护意识，做好自我防护，深入宣传与疫情防控相关的法律法规，积极做好依法防控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对执法相对人的普法教育，推动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。一是在打击非法行医行为的同时，对非法行医者进行相关法律法规教育，每年开展针对打击非法行医者法制专题培训，在执法过程中当场让非法行医者签署非法行医法律责任告知书，将非法行医行为导致的严重后果一一列举，解读触犯的法律条款及应受到的行政处罚与刑事责任，非法行医者通过该告知书能够全面了解自己行为后果，为其改正违法行为起到了一定的心理震慑作用。二是推进“守信激励、失信惩戒”机制的落实，在执法过程中，对相关拒不履行、逃避执行行政处罚决定的小微企业纳入征信数据库，一旦纳入将产生失信记录而影响正常的生产生活，增加了违法者的违法成本，引导执法相对人严格遵守卫生健康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，真正实现“一处失信，处处受限”，促进市场主体依法诚信经营。

三、强化日常监督，构建行政执法新格局

（一）严格依法行政，落实三项制度。一是规范执法程序，推进落实法制审核制度。严格落实卫生健康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将法制审核关，纳入作出重大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措施的必经程序。二是建立健全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。制定完善有关制度，对执法过程的每一个环节进行全过程跟踪记录，及时收集、固定保存案件证据，确保所有行政执法工作，纳入到全程跟踪管理范围。三是推进落实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公示制度，全面实行“双公示”制度。

（二）加大案件查处力度，做到行刑衔接。一是加强重点地区、重点领域、重点环节执法检查力度，对各类违法行为及时立案、严格查处。截至目前，监督检查各类单位1800余户次，下达监督意见书760余份，办理行政处罚案件235起，罚没款到位金额88.20051万元，其中，在办结14起“非法行医”案件中，申请法院强制执行1起，移交公安机关1起，形成了强有力的震慑作用。认真做好受理、批办、交办、查处、回复等工作，已受理举报投诉案件33起，办结率100%。二是统筹做好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和卫生综合监督检查工作。截至目前，下达疫情防控指导性和指令性卫生监督意见书400余份，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加强诊所等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责令立即停业整顿的医疗机构53家，给予警告处罚42家，有效促进全区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控体系建设与措施落实。三是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，高度重视健全行刑衔接机制，对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、《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步嫌犯罪案件的规定》、《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关于公安机关管辖的刑事案件立案追诉标准的规定（一）》第五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，“非法行医被卫生行政部门行政处罚两次以后，再次非法行医的”规定的案件进行果断移交。截至目前，已向公安机关移交案件1起，公安机关已立案，对非法行医者起到了强烈的震慑作用。

（三）加强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落实权责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，全面加强行政主体事前、事中、事后监管，强化事中的“双随机”执法、事后的“专门监管”，加强对管理单位的回访和动态巡查。扎实开展法制稽查工作，严格内部审核。开展案卷评审，落实督查整改，着力提高办案人员业务能力和执法文书质量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不够。对新时期法治政府建设精神能够做到深入的学习理解，但是在理论结合实际上有所欠缺，用理论知识来指导实际工作的程度不够。思想解放不够深入，面对新时期、新形势下涌现的新问题缺乏主动研究，没有建立新常态下开展法治工作新机制。

（二）法治宣传方式有待改进。由于各种条件和人员所限，在宣传方式、宣传工具、宣传途径等方面还是停留在较为传统的方式上，现代媒体应用较少。

五、改进措施

下一步，区卫健局将以此次述法工作为契机，严格按照中央、省、市和区委区政府的部署及要求，充分认识当前推进依法行政、建设法治政府重要性和紧迫性，切实增强责任意识、紧迫意识和法治意识，牢固树立依法行政理念。不断完善决策机制、规范行政行为、加强执法监督，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找准法治建设的方向，进一步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，切实提升法治建设的实际成效。强化领导干部学法、守法、用法，发挥好示范带头作用，积极支持执法部门严格执法，真正把依法行政贯穿到各项工作中去，积极开展各类普法活动，创新普法形式，加大服务对象宣传指导，加快普法阵地建设。加强队伍建设，推进全体干部学法用法、依法履职，规范行政行为，锐意进取，扎实工作，不断取得法治政府建设的新成效，全面提升卫生健康法制工作水平，助力幸福新市中的建设。

市中区卫生健康局

2023年2月23日